

通 知

关于办理 2023 级新生户口迁转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2023 级新生已经入学，为了及时办理新生户口迁移手续，经与杨陵派出所协商，现就 2023 级新生户口办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新生户口办理程序

（一）信息登记。非陕西籍户口迁入的新生，在《户口迁移证》原件黑框内右上角粘贴 1 寸彩色免冠照片 1 张，并在《户口迁移证》底部填写以下信息：学院、年级、专业、班级、身高、血型、电话。

陕西省内户口迁入的新生，需提供本人《户口簿》或户口卡原件和复印件，并在复印件底部填写以下信息：学院、年级、专业、班级、身高、血型、电话。

（二）信息整理。户口迁入的新生将《户口迁移证》或《户口簿》原件、复印件和入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交学院负责此项工作的工作人员，并要求按照学生所学专业顺序认真填写《2023 级新生户口迁入登记表》。

（三）提交材料。各学院将整理好的新生户籍材料和填写好的《2023级新生户口迁入登记表》，审核无误后于2023年10月10前送保卫处户籍室（安保中心楼101室）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《户口迁移证》的出生地和籍贯必须精确到省、市、区或省、县（县级市），且字迹不得涂改。若有涂改，须在涂改处加盖原签发公安机关户口专用章，否则无效。

（二）《户口迁移证》、通知书复印件必须信息完整，字迹清晰。

（三）所填写的信息请用钢笔（不能用纯蓝墨水）或签字笔填写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新生户口迁转工作的时间较为集中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按照以上要求认真组织填写、审核并按时报送，以确保新生户口迁转工作的顺利进行。户口迁移工作中如有疑问，请与保卫处户籍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87082906。

附件：2023级新生户籍迁入登记表

保卫处

2023年9月19日

发布时间：2023-09-19 09:42 发布部门：保卫处